

证券代码：000027	证券简称：深圳能源	公告编号：2020-055
公司债券代码：112615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12617	公司债券简称：17 深能 G1	
公司债券代码：112713	公司债券简称：18 深能 01	
公司债券代码：112806	公司债券简称：18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12960	公司债券简称：19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241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Y1	
公司债券代码：149272	公司债券简称：20 深能 Y2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环保公司收购环保发展相关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对平台公司的投资决策权授权（详见 2019 年 10 月 31 日披露的《董事会七届一百零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能源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保公司）以战略投资人身份出资人民币 1.93 亿元收购深能环保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杭州锦江集团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杭州锦江集团环卫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保发展）55%股权。收购后，环保公司拟承接环保发展原股东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江集团）对环保发展及其所属子公司的融资担保，担保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12,983.13 万元；环保发展为所属 6 家全资子公司拟新增担保额度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1,800 万元；环保发展为其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人民币 30,197.43 万元，由环保发展继续履行。

环保公司承接锦江集团对环保发展及其所属子公司的融资担保和环保发展为所属 6 家全资子公司拟新增担保事项已经 2020 年 11 月 25 日召开完成的董事会七届一百一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环保公司

成立日期：1997年7月2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279365110C。

注册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时代金融中心大厦13层。

法定代表人：李倬舸。

注册资本：人民币386,992.72万元。

股权结构：公司占98.8%股权，深圳市能源运输有限公司占1.2%股权。

主营业务：一般经营项目：环保项目工程的投资、设计咨询、建设施工、运营管理；环保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相关培训服务；环保配套设备部件产品的研发和购销；物业管理；从事信息技术咨询；会议展览策划；会务服务；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物业租赁；展厅展览服务；仓储管理；室内综合体育场所服务、室内专项体育场所服务以及全民健身活动中心；体育用品及运动服装的零售；动漫相关衍生产品的设计及推广销售；文化活动策划。（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从事城市固体废弃物（包括生活商业垃圾、建筑垃圾、餐厨垃圾等）、工业、医疗等危险固体废物以及电子废弃物的收集、中转、运输和无害化处理；固体废物（垃圾、污泥、生物质以及工业、医疗等危险固体废物）焚烧发电、供汽、供热、供冷；可再生能源的回收利用、分拣整理；废水、废气、固废、噪声治理、综合利用及检测、监测服务；经营旅行社业务；环保配套设备部件产品的制造集成。生物质燃料加工，生产及销售；快餐服务；饮料及冷饮服务，包括咖啡馆服务；小吃服务。

环保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8月31日 (未审计)	2019年12月31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2,233,689.38	1,749,426.99
负债总额	1,693,935.70	1,327,421.36
所有者权益	539,753.68	422,005.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	529,933.66	418,095.87
	2020年1-8月(未审计)	2019年(已审计)
营业收入	139,713.01	121,447.49

利润总额	41,603.83	22,391.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881.81	19,650.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21.96	50,881.14

（二）环保发展

成立日期：2016年8月1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5MA27YFRU0H。

注册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湖墅南路111号2101室-6。

法定代表人：何绍儒。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万元。

股权结构：环保公司占55%股权，瀚宇（沈阳）环境卫生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宇环境）占45%股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再生资源加工；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建筑物清洁服务；家政服务；打捞服务；水污染治理；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环境卫生公共设施安装服务；机械设备租赁；机械设备销售；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工程管理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合同能源管理；市政设施管理；物业管理；农村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农业园艺服务；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会议及展览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智能机器人的研发；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餐厨垃圾处理；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环保发展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年8月31日 (未审计)	2019年12月31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83,882.35	66,530.63
负债总额	69,808.40	58,602.57
其中:		
(1) 银行贷款总额	16,501.49	11,048.77
(2) 流动负债总额	49,469.89	39,953.07
股东权益	14,073.95	7,928.06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项 目	2020年1-8月 (未审计)	2019年(已审计)
营业收入	46,445.63	54,975.38
利润总额	5,678.52	943.41
净利润	5,678.27	928.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38.27	1,771.79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环保发展（见上述二（二））

环保发展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环保公司持有环保发展 55%股权，公司持有环保公司 98.8047%股权，深圳市国资委持有公司 47.82%股权。公司与环保发展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 孝义一净城环卫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孝义一净城）

成立日期：2018年2月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1181MA0JXP0Y0X。

注册地点：山西省吕梁孝义市中阳楼街道胜溪街与永安路交叉口向西 150米锦江环卫。

法定代表人：刘平。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股权结构：环保发展占 100%股权。

主营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外墙清洗（高空作业除外）；保洁服务；河道保洁；家政服务；普通货运；公厕保洁；管道疏通；消杀服务；除四害服务；机械设备的销售、维修、维护、租赁；智能环卫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的设计、施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孝义一净城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 年 8 月 31 日 (未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12,020.83	13,020.63
负债总额	6,549.91	7,756.95
其中：		
（1）银行贷款总额	2,750.00	3,000.00
（2）流动负债总额	1,664.34	2,514.69
股东权益	5,470.92	5,263.68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项 目	2020 年 1-8 月 (未审计)	2019 年 (已审计)
营业收入	4,648.95	6,784.31
利润总额	207.24	31.99
净利润	207.24	18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7.95	953.44

孝义一净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环保发展持有孝义一净城 100% 股权。环保公司持有环保发展 55% 股权，公司持有环保公司 98.8047% 股权，深圳市国资委持有公司 47.82% 股权。公司与孝义一净城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东方市一净城环卫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市一净城）

成立日期：2018 年 4 月 2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07MA5T43DK9Y。

注册地点：海南省东方市八所镇居龙村龙西路东一巷 3-3 号。

法定代表人：贾大为。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股权结构：环保发展占 70% 股权，东方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占 30% 股权。

主营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外墙清洗；保洁服务；河道保洁；家政服务；普通货运；公厕保洁；管道疏通；消杀服务；除四害服务；机械设备的销售、维修、维护、租赁；智能环卫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的设计、施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服务。（一般经营项目自主经营，许可经营项目凭相关许可证或者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东方市一净城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年8月31日 (未审计)	2019年12月31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6,379.77	7,205.64
负债总额	5,499.02	6,551.22
其中：		
（1）银行贷款总额	1,713.76	1,986.00
（2）流动负债总额	3,785.26	4,565.22
股东权益	880.75	654.43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项 目	2020年1-8月 (未审计)	2019年(已审计)
营业收入	4,617.60	8,957.23
利润总额	226.32	-2,079.76
净利润	226.32	-2,07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12	-2,681.26

东方市一净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环保发展持有东方一净城 70% 股权。环保公司持有环保发展 55% 股权，公司持有环保公司 98.8047% 股权，深圳市国资委持有公司 47.82% 股权。公司与东方一净城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兰溪一净城环卫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溪一净城）

成立日期：2018 年 2 月 1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81MA29RP0M43。

注册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兰江街道丹溪大道 38 号。

法定代表人：施国荣。

注册资本：人民币 1,300 万元。

股权结构：环保发展占 100% 股权。

主营业务：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外墙清洗；保洁服务；家政服务；普通货物运输；管道疏通；消杀服务；除四害服务；机械设备的销售、维修、租赁；智能环卫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的设计、施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兰溪一净城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年8月31日 (未审计)	2019年12月31日 (已审计)
-----	---------------------	----------------------

资产总额	6,033.31	5,694.43
负债总额	4,079.07	4,130.73
其中：		
（1）银行贷款总额	2,935.84	3,012.77
（2）流动负债总额	1,491.84	1,466.58
股东权益	1,954.25	1,563.7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项 目	2020年1-8月 (未审计)	2019年(已审计)
营业收入	4,177.65	5,774.86
利润总额	390.55	318.47
净利润	390.55	22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2.56	-2,544.79

兰溪一净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环保发展持有兰溪一净城 100%股权。环保公司持有环保发展 55%股权，公司持有环保公司 98.8047%股权，深圳市国资委持有公司 47.82%股权。公司与兰溪一净城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北海市一净城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海市一净城）

成立日期：2018年11月2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500MA5NH9PA5Q。

注册地点：广西北海市银海区江苏路贵南综合城 A36 号商铺。

法定代表人：姜宏。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1 万元。

股权结构：环保发展占 100%股权。

主营业务：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的设计，施工，城市垃圾清运服务，城市垃圾处理服务，建筑外墙清洗服务，建筑物管道疏通服务，河道整治工程，保洁服务，家政服务，物业服务，消毒服务，害虫防治服务，灭鼠及预防服务，机械设备的销售、维修、租赁，货物道路运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再生资源的回收，合同能源管理，市政设施管理，生态农业技术、智能环卫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北海市一净城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年8月31日 (未审计)	2019年12月31日 (已审计)
-----	---------------------	----------------------

资产总额	5,191.39	4,705.05
负债总额	2,976.62	2,920.15
其中：		
（1）银行贷款总额	-	-
（2）流动负债总额	2,439.55	2,329.57
股东权益	2,214.78	1,784.89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项 目	2020年1-8月 (未审计)	2019年(已审计)
营业收入	3,884.20	4,810.28
利润总额	429.88	817.82
净利润	429.88	595.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84	1,855.25

北海市一净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环保发展持有北海市一净城 100%股权。环保公司持有环保发展 55%股权，公司持有环保公司 98.8047%股权，深圳市国资委持有公司 47.82%股权。公司与北海市一净城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六）辽阳净洁环卫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阳净洁）

成立日期：2018年10月2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021MA0Y8YME9P。

注册地点：辽宁省辽阳市辽阳县首山镇人民街26-10栋28号。

法定代表人：陶辉。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股权结构：环保发展占100%股权。

主营业务：环境卫生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绿化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勘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推广服务；家庭服务；清洁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办公室保洁服务、办公设备专业清洁服务；生活清洁、消毒服务；灭鼠及预防服务；害虫防治服务；机械设备、五金产品以及电子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辽阳净洁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年8月31日 (未审计)	2019年12月31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2,335.79	2,655.90
负债总额	1,009.88	1,488.86
其中：	200.00	-

(1) 银行贷款总额		
(2) 流动负债总额	823.92	1,353.21
股东权益	1,325.92	1,167.04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项 目	2020年1-8月 (未审计)	2019年(已审计)
营业收入	1,151.28	1,623.91
利润总额	158.88	205.90
净利润	158.88	153.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34	-223.39

辽阳净洁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环保发展持有辽阳净洁 100%股权。环保公司持有环保发展 55%股权，公司持有环保公司 98.8047%股权，深圳市国资委持有公司 47.82%股权。公司与辽阳净洁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七) 丹东一净城清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东一净城）

成立日期：2017年9月1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600MA0UHBU675。

注册地点：辽宁省丹东市元宝区金山村三组。

法定代表人：赵兴弟。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环保发展占 100%股权。

主营业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保洁服务；消毒服务；家政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管道疏通；机械设备的销售、维修、维护、租赁；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设计。

丹东一净城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年8月31日 (未审计)	2019年12月31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1,559.92	1,342.36
负债总额	269.29	173.68
其中：		
(1) 银行贷款总额	150	-
(2) 流动负债总额	103.88	123.27
股东权益	1,290.63	1,168.68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项 目	2020年1-8月	2019年(已审计)

	(未审计)	
营业收入	724.53	1,020.83
利润总额	121.94	127.40
净利润	121.94	12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08	91.35

丹东一净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环保发展持有丹东一净城 100%股权。环保公司持有环保发展 55%股权，公司持有环保公司 98.8047%股权，深圳市国资委持有公司 47.82%股权。公司与丹东一净城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八) 赫章一净城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 赫章一净城)

成立日期: 2018 年 2 月 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20527MA6GT14F1N。

注册地点: 赫章县野马川镇悦和街。

法定代表人: 邓朝世。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 环保发展占 100%股权。

主营业务: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 (审批) 的, 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 (审批) 文件经营; 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 (审批) 的, 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处置; 外墙清洗; 保洁服务; 河道保洁; 家政服务; 普通货运; 公厕保洁; 管道疏通; 消杀服务; 除四害服务; 机械设备的销售、维修、租赁; 智能环卫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的设计、施工;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合同”。)

赫章一净城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 年 8 月 31 日 (未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1,300.28	1,201.69
负债总额	49.58	91.29
其中:		
(1) 银行贷款总额	30.00	-
(2) 流动负债总额	42.13	83.84
股东权益	1,250.71	1,110.4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项 目	2020年1-8月 (未审计)	2019年(已审计)
营业收入	269.92	391.36
利润总额	140.30	76.35
净利润	140.30	7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65	-0.65

赫章一净城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环保发展持有赫章一净城100%股权。环保公司持有环保发展55%股权，公司持有环保公司98.8047%股权，深圳市国资委持有公司47.82%股权。公司与赫章一净城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九) 成都市锦净环卫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锦净)

成立日期:2019年5月22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83MA69UEKT28。

注册地点:邛崃市冉义镇义渡社区金马街145号。

法定代表人:尤莉。

注册资本:人民币50万元。

股权结构:环保发展占100%股权。

主营业务:城市道路和生活垃圾清运;外墙清洗;保洁服务;河道清洁;家政服务;普通货物运输;管道疏通;智能环卫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成果转化;机械设备的销售及租赁;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企业管理服务(不含投资与资产管理);合同能源管理;市政设施管理;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成都锦净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年8月31日 (未审计)	2019年12月31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135.14	147.28
负债总额	94.80	141.12
其中:		
(1) 银行贷款总额	20.00	-
(2) 流动负债总额	94.52	140.84
股东权益	40.34	6.16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项 目	2020年1-8月 (未审计)	2019年(已审计)
营业收入	98.69	140.53

利润总额	-15.82	6.57
净利润	-15.82	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66	-62.30

成都锦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环保发展持有成都锦净 100%股权。环保公司持有环保发展 55%股权，公司持有环保公司 98.8047%股权，深圳市国资委持有公司 47.82%股权。公司与成都锦净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十) 西安锦净环卫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锦净）

成立日期：2017 年 10 月 1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31MA6U8NK09L。

注册地点：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五路 41 号高科尚都·摩卡 4 号楼 12101。

法定代表人：李鹏。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股权结构：环保发展占 100%股权。

主营业务：城市生活垃圾清扫、收集、运输、处置；外墙清洗；保洁服务；家政服务（不含病床陪护）；道路普通货物运输；管道疏通；病虫害的防治；机械设备的销售、维修、维护、租赁；智能环卫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绿化养护工程、市政工程的设计，施工；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西安锦净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20 年 8 月 31 日 (未审计)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已审计)
资产总额	1,071.07	999.10
负债总额	62.44	46.82
其中：		
(1) 银行贷款总额	34.00	-
(2) 流动负债总额	62.44	-
股东权益	1,008.63	952.28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	-
	2020 年 1-8 月 (未审计)	2019 年 (已审计)
营业收入	254.57	659.20
利润总额	56.60	193.83
净利润	56.35	19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43	-162.17
---------------	--------	---------

西安锦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环保发展持有西安锦净 100%股权。环保公司持有环保发展 55%股权，公司持有环保公司 98.8047%股权，深圳市国资委持有公司 47.82%股权。公司与西安锦净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环保公司拟承接锦江集团担保义务的情况

根据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环保公司收购杭州锦江集团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之补充专项尽职调查报告》，涉及锦江集团提供担保的金额共计人民币 12,983.13 万元（部分按最高限额合同金额）。该部分担保拟由环保公司予以承接，瀚宇环境已同意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具体如下：

1. 环保发展

（1）担保金额：人民币 400 万元。

（2）担保范围：为环保发展对西门子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保理业务下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主债权产生的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3）保证期间：按承接的担保合同中约定的保证期限履行。自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保证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3 年。

2. 环保发展（农安项目）

长安保证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安担保）受托为环保发展农安项目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福田支行申请出具《履约保函》，并向银行提供反担保。锦江集团为上述保函业务向长安担保出具《企业反担保保证书》。

（1）担保金额：人民币 563.20 万元。

（2）担保范围：反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主债权产生的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3）保证期间：按承接的担保合同中约定的保证期限履行。自本反担保书签发之日起，至保证责任解除和其它责任解除之日或保证责任及其他责任得到清

偿之日止。

3. 环保发展（阳泉项目）

深圳市华商工程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商担保）受托为环保发展阳泉项目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福田支行申请出具《履约保函》，并向银行提供反担保。锦江集团为上述保函业务向华商担保出具《反担保书》。

（1）担保金额：人民币 169.93 万元。

（2）担保范围：反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主债权产生的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3）保证期间：按承接的担保合同中约定的保证期限履行。自保函出具之日起至因承担担保责任而履行相关支付义务之日起 2 年。

4. 孝义一净城

（1）担保金额：人民币 3,000 万元。

（2）担保范围：为孝义一净城 2018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期间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主债权产生的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3）保证期间：按承接的担保合同中约定的保证期限履行。自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5. 东方市一净城

（1）担保金额：人民币 3,300 万元。

（2）担保范围：为东方市一净城与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支行签署的《综合授信合同》所发生的主合同债务提供保证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主债权产生的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3）保证期间：按承接的担保合同中约定的保证期限履行。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2 年。

东方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持有东方市一净城 30% 股权，根据东方市一净城的章程约定，东方市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不参与东方市一净城的分红，不负责融资事宜，不承担相应的担保责任。东方市一净城整体经营趋势向好，具备偿

债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6. 兰溪一净城

(1) 担保金额: 人民币 4,550 万元。

(2) 担保范围: 为兰溪一净城与嘉兴银行金华分行 2019 年 3 月 29 日至 2022 年 3 月 28 日发生的债权提供最高额保证,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主债权产生的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3) 保证期间: 按承接的担保合同中约定的保证期限履行。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7. 环保发展(兰溪项目)

深圳市正泓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泓担保)受托为环保发展兰溪项目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福田支行申请出具《履约保函》,并向银行提供反担保。锦江集团为上述保函业务向正泓担保出具《企业反担保保证书》。

(1) 担保金额: 人民币 1,000 万元。

(2) 担保范围: 反担保包括《提供担保协议书》项下保函被保证人应承担的保函金额的本金、利息、罚息、补偿金、违约金、赔偿金以及正泓担保为实现本反担保保证书所载明的权利而支付的全部费用。

(3) 保证期间: 按承接的担保合同中约定的保证期限履行。自本反担保保证书签发之日起,至保函被保证人履行完毕合同义务而解除之日或保证责任及其他责任得到清偿之日止。

(二) 环保发展拟新增担保情况

由于环保发展下属全资子公司项目发展需要,预计将新增融资担保额度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1,800 万元。环保发展参股股东瀚宇环境已同意按其持股比例向环保公司提供相应的反担保,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1. 北海市一净城

(1) 担保金额: 人民币 1,300 万元。

(2) 担保范围: 包括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主债权产生的费用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差旅费等其他费用)。

(3) 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被担保的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后 3 年止。如主债务为分期清偿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 3 年止。

2. 辽阳净洁

(1) 担保金额：人民币 200 万元。

(2) 担保范围：在主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间内主合同项下每笔借款合同或其他形成债权债务所签订的法律性文件约定的全部主债权、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以及被保证人应当向债权人交纳的评审费、担保费、罚息、债权人实现上述债权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公证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3) 保证期间：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

3. 丹东一净城

(1) 担保金额：人民币 150 万元。

(2) 担保范围：在主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间内主合同项下每笔借款合同或其他形成债权债务所签订的法律性文件约定的全部主债权、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以及被保证人应当向债权人交纳的评审费、担保费、罚息、债权人实现上述债权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公证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3) 保证期间：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

4. 赫章一净城

(1) 担保金额：人民币 50 万元。

(2) 担保范围：在主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间内主合同项下每笔借款合同或其他形成债权债务所签订的法律性文件约定的全部主债权、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以及被保证人应当向债权人交纳的评审费、担保费、罚息、债权人实现上述债权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公证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3) 保证期间：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

5. 成都锦净

(1) 担保金额：人民币 20 万元。

(2) 担保范围：在主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间内主合同项下每笔借款合同或其他形成债权债务所签订的法律性文件约定的全部主债权、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以及被保证人应当向债权人交纳的评审费、担保费、罚息、债权人实现上述债权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公证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3) 保证期间：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

6. 西安锦净

(1) 担保金额：人民币 80 万元。

(2) 担保范围：在主合同及其补充协议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的使用期间内主合同项下每笔借款合同或其他形成债权债务所签订的法律性文件约定的全部主债权、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以及被保证人应当向债权人交纳的评审费、担保费、罚息、债权人实现上述债权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公证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3) 保证期间：自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2 年。

五、董事会意见

为加快公司在全国范围固废处理产业的布局，发挥规模效应及产业链优势，扩大市场份额，环保公司以战略投资人身份出资收购环保发展 55% 股权。收购完成后，环保发展原股东锦江集团退出，需由环保公司承接并解除原股东担保责任；收购前环保发展已作为保证人对收购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责任也需继续履行；环保发展下属全资子公司由于项目持续发展，新增人民币 1,800 万元担保额度，上述担保均是必要的。

根据环保公司收购环保发展 55% 股权的可研报告测算，环保发展资产质量及所处行业前景良好，具有盈利和偿债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 同意环保公司承接锦江集团对环保发展及其所属子公司的融资担保，

担保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12,983.13 万元。

(二) 同意环保发展为所属全资子公司北海市一净城、辽阳净洁、丹东一净城、赫章一净城、成都锦净、西安锦净新增担保额度本金不超过人民币 1,800 万元。

(三) 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770,021.42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比例	23.89%

上述担保均为公司向控股或参股企业提供的担保以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未对无产权关系的单位提供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六日